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工程建设、建筑业、公用事业、物业市场等行业管理工作，拟订相关制度规划和管理规定并指导实施。

（二）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管理、运营及城区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工作。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工作。拟订全县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措施，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制度措施并监督执行；指导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城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监督管理，负责商品房预（销）售管理工作。

（四）贯彻执行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县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和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统筹管理工作。

（五）负责建筑业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全县建筑业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并监督执行；承担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的职责。指导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

动的监督执法，拟订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等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和指导实施；负责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图审查备案等工作。

（六）负责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燃气、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和户外广告设施的行业管理，承担安全监督管理责任和城区综合执法；负责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工作，组织协调专项整治等重大活动。

（七）负责建筑、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监管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八）负责建筑节能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节能规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和绿色建筑推广应用的管理工作，推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

（九）指导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和重点镇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十）负责城市道路、排水、燃气、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园林绿化、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维护工作；负责城市路灯管理和城市规划区内景观照明管理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工程建设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实施全县城乡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

工作。

（十二）依据县政府授权，负责有关城市公共资源的特许经营、招标出让等组织协调工作。

（十三）实施中、省、市规定的城市规划区有关城市管理执法职责，并实施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1. 行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执法职能（包括行政处罚、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执行；行政处罚中，降低纸质等级、吊销证牌照除外），主要包括：行使城市规划实施管理方面（包括地上建筑、地下人防工程）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行使房地产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方面的行政执法职能；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设施；行使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行使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

2. 行使生态环境管理方面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执法职能。

3. 行使市场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乱摆摊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执法职能。

4. 行使交通管理方面的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行政

执法职能。

5. 行使水务管理方面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执法职能。

6. 行使食品药品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随意摆放、占道经营、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执法职能。

（十四）负责全县防震减灾工作，组织制定防震减灾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县地震危险区应对工作方案并开展培训演练；对全县城乡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备案管理，开展抗震设防安全隐患排查，督查检查农村民居抗震设防工作，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地震宏观观测管理工作；负责防震减灾知识及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实施。负责全县建筑施工领域防雷电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五）贯彻执行人民防空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建设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1. 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计划；负责全县人防工程项目的立项论证、审核报批、预算决算、竣工验收及质量监督管理和安全管理等工作。审批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行政许可，负责和协调指导已建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及临战前的工程保障工作。

2. 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检查城市总体规划贯彻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及人民防空建设规划情况，依法对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监督

检查。

3. 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防护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

4. 拟定和修订人民防空城市防空袭预案及相关保障方案。

5. 制定全县人民防空防灾宣传教育计划；指导开展人民防空防灾知识教育；组织人民防空防灾干部教育培训，开展人民防空防灾科学技术研究。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内设机构。本部门下设政秘股、综合业务股、防震减灾股 3 个股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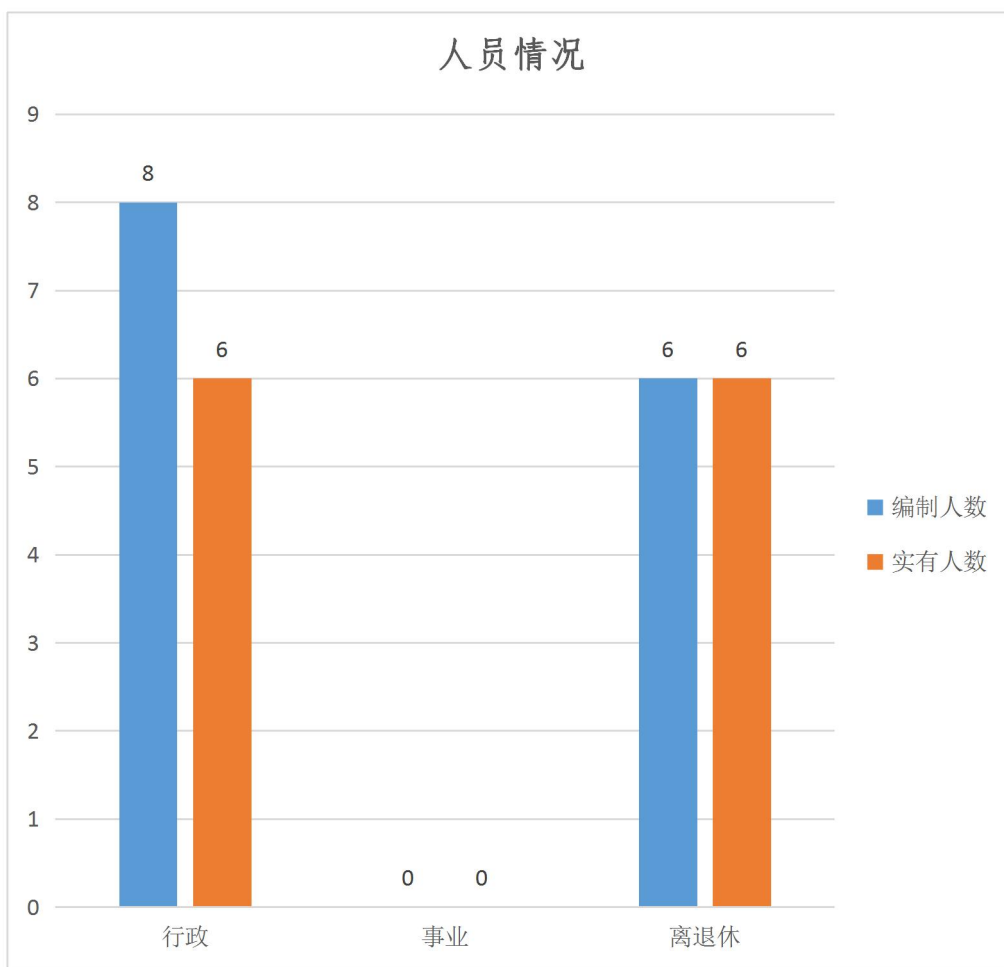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6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6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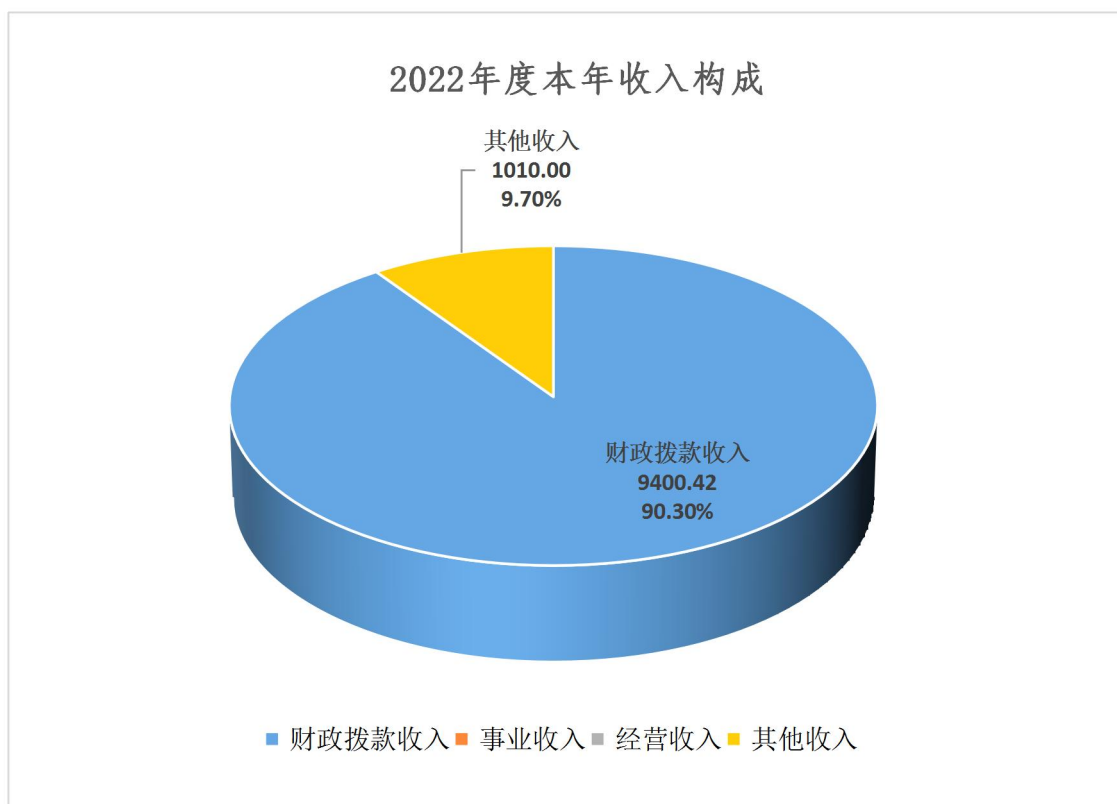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 10410.42 万元、支出总计为 10410.1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2789.83 万元、支出增加 2789.59 万元，收入增长 36.6%，支出增长 36.6%，主要是本年度项目增加，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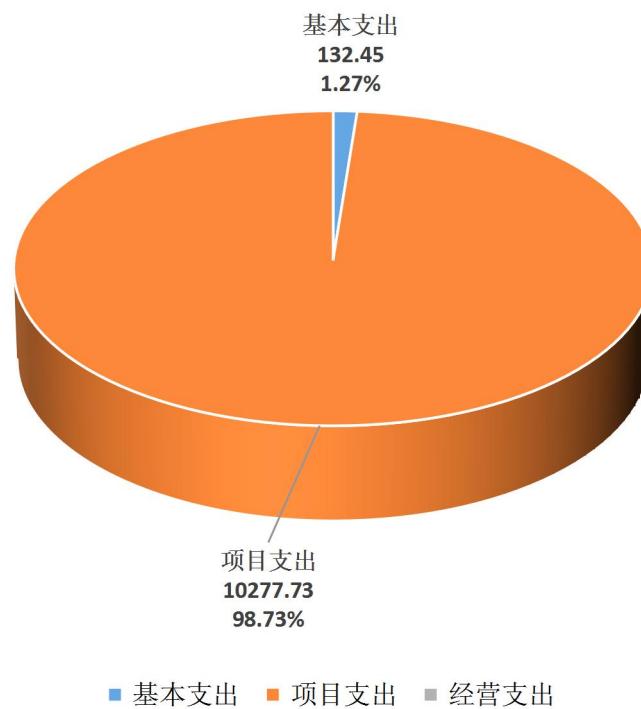
2022 年收入合计 10410.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400.42 万元，占 90.3%；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1010.00 万元，占 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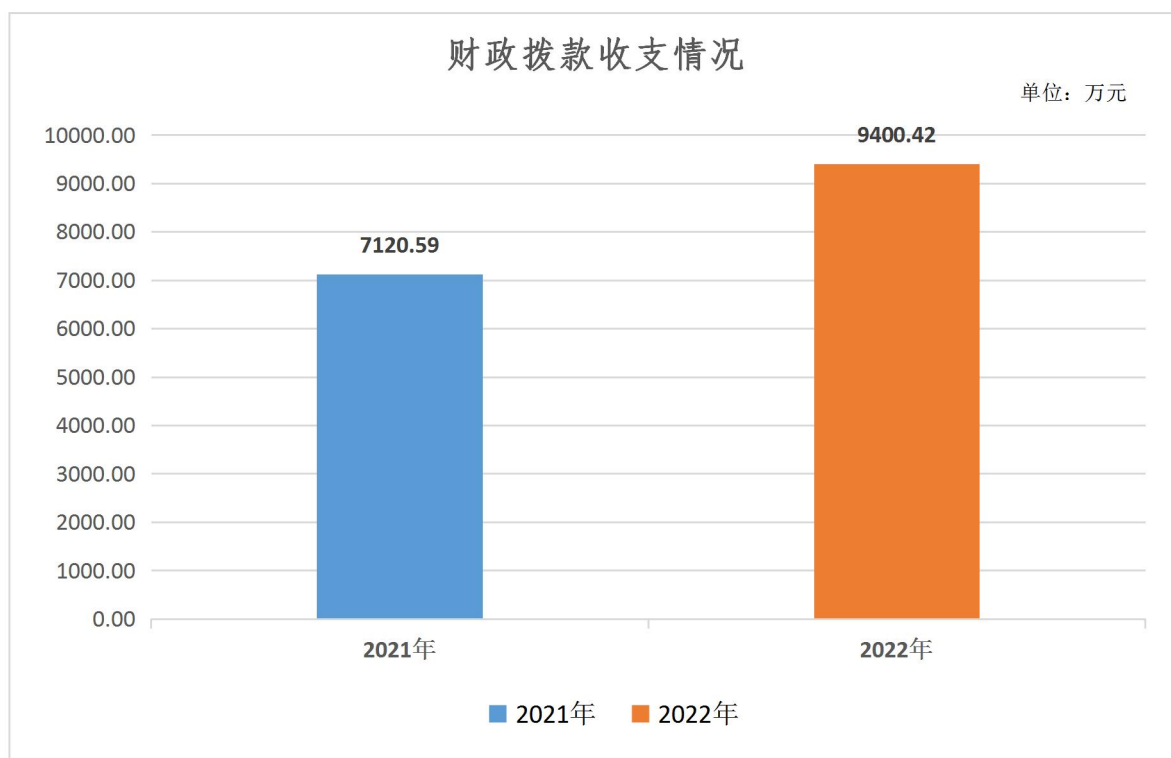
2022 年支出合计 10410.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45 万元，占 1.27%；项目支出 10277.73 万元，占 98.7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

2022年度本年支出构成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40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各增加 2279.83 万元，增长 32.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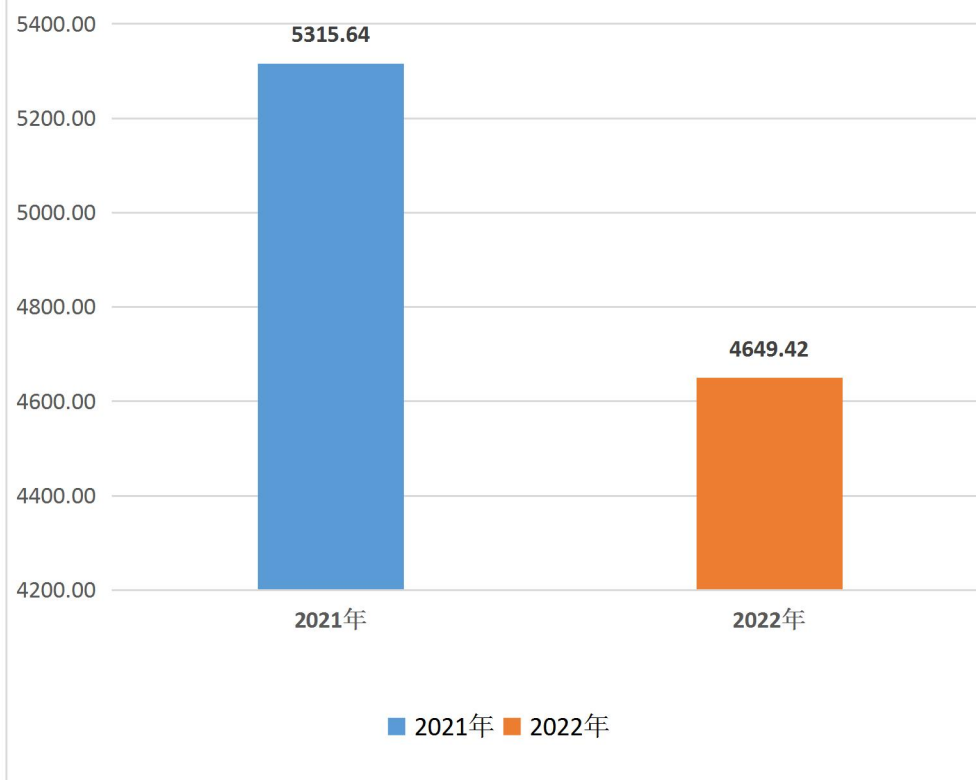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33.08 万元，支出决算 4649.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9.37%，占本年度支出总计的 44.6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66.22 万元，减少 12.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减少，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疫情防控费用年中追加项目。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目为年中追加。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5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目为年中追加。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36 万元。城乡居民地震巨灾保险项目是年中追加项目。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858.60 万元，该项目是年中追加项目。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904 万元，该项目是年中追加项目。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26.01 万元，该项目是年中追加项目。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退休，预算结余。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年初预算为 2 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该项目是年中追加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4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19.82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2.63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19.82 万元，主要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63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收入决算 4751 万元；支出决算 475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棚户区改造支出（项）。预算为 4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支出（项）。预算为 4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八、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为 0.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为 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63 万元，支出决算 1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非刚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机关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了绩效管制度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加强对重点项目的项目评审及绩效评估，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在预算执行环节强化绩效监控，从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两方面实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各项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农村危房改造等 4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0400.9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91%。

组织对千阳县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专项债券发行使用项目）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3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的实施效解决我县城区供热方面存在的问题，保证供热工作平稳、节能、高效运行。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自评得分 99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9400.42 万元，执行数 9400.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2022 年度,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山水

田园城市建设为抓手，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全面提升县城产业聚集力、环境吸引力、辐射带动力、综合承载力，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品位、优化城市环境，城乡面貌明显改观。县城区规划面积 8.1 平方公里，县城建成区面积 4.54 平方公里。城区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78.36 万平方米，公共绿地布局合理，县城绿地率 43.48%、绿化覆盖率 46.68%，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6.39 平方米，污水处理率 92.36%，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任务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总数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数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	132.45	132.45		132.45	132.45			100%	
	任务2	各项公益项目顺利实施	完成	10277.97	9267.97	1010	10277.73	9267.97	1009.76		99%	
	金额合计			10410.42	9400.42		10410.18	9400.42	1009.76	10	100%	9.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山水田园城市建设为抓手，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全面提升县城产业聚集力、环境吸引力、辐射带动力、综合承载力，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品位、优化城市环境，城乡面貌明显改观。						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山水田园城市建设为抓手，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全面提升县城产业聚集力、环境吸引力、辐射带动力、综合承载力，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品位、优化城市环境，城乡面貌明显改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待遇正常发放			6人		6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无安全事故发生			无		无		10	10	
		时效指标	时效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			10410.18万元		10410.1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助力县城经济发展			助力		助力		10	10	
		社会效益	改善群众生活条件和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净化水质、空气质量			净化		净化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服务水平提升，功能设施完善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以上		98%以上		10	9	
总分										100	9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农村危房改造等 4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湿地公园提升改造及河道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04 万元，执行数 19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改造项目区周边湿地公园，开展千河主河道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该项目总投资约 1.3 亿元，占地面积约 260 亩，其中：治理河道长度约 500 米，平均宽度 200 米，总面积约 140 亩，主要包括河道微地形整修、湿地营造、堤岸生态修复工程等，提升自然风光的同时提高防汛等级。湿地公园提升改造总面积约 120 亩，通过土地工程手段改良土壤环境、修复生态环境，结合城市建设、生态绿化及人居环境要求方式，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壤修复、新建道路、绿地公园、休憩广场、人行步道等工程，构建丰富多样的“滨水城市门户厅”。

2. 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资金 3309.60 万元。其中：一季度拨付 451.00 万元、二季度拨付 1000.00 万元、三季度拨付 458.60 万元、四季度拨付 1400.00 万元。执行数 3309.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千阳县西校校项目已完工，完成验收。千阳县 2016 年城关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已完成一期改造任务 555 户，二期任务 457 户。

县城东大街以北棚户区改造区域,已基本完成一期征迁任务 555 户;改造集中安置小区,位于东大街启文校以东与复兴路以北,共三栋 212 套,已安置征迁群众 141 户 174 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3. 农村房屋抗震加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26.01 万元,执行数 226.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村房屋抗震加固改造,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

4. 千阳县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市级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实施,强化了广大群众防震减灾意识,维修维护、补充了我县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标志标识及引导牌等设施的建设。充分利用了现有应急器材和场地设施,提高了我县地震应急工作水平。

湿地公园提升改造及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湿地公园提升改造及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城镇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 / A)	得分
			年度资 金总 额：	1904	1904		10	100%	10
			其中： 财政资 金	1904	1904				
			上年结 转资金						
			其他资 金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湿地公园提升改造总面积约120亩，通过土地工程手段改良土壤环境、修复生态环境，结合城市建设、生态绿化及人居环境要求方式，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壤修复、新建道路、绿地公园、休憩广场、人行步道等工程，构建丰富多样的“滨水城市门户厅”。				湿地公园提升改造总面积约120亩，通过土地工程手段改良土壤环境、修复生态环境，结合城市建设、生态绿化及人居环境要求方式，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壤修复、新建道路、绿地公园、休憩广场、人行步道等工程，构建丰富多样的“滨水城市门户厅”。。				
绩效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及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治理河道面积		140亩	140亩	10	10	
			湿地公园提升改造面积		120亩	120亩	10	10	
		质量指 标	符合验收标准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 标	2022年度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 标	财政投资		1904万 元	1904万 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							
		社会效 益	改善生活条件和 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 益	净化水质、空气 质量更优		净化	净化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	城市服务水平提 升，功能设施完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辖区内居民满意 度		98%以上	98%以上	10	9		
总分							100	99	

千阳县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千阳县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城镇开发限责任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 / 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9.6	3309.6		10	10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2309.6	2309.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000	1000			100%		
年度 总体 目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 原因 和改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拆迁、安置555户		拆迁、安置 555户	555户	10	10	
			改造三栋住宅212套		改造三栋住宅 212套	改造三栋住 宅212套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验收标准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投资		3309.6万元	3309.6万元	10	10	
	效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条件和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美化环境		美化	美化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生态宜 居美丽乡村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98%以上	98%以上	10	9	
	总分						100	99	

千阳县农村房屋抗震加固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千阳县农村房屋抗震加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农村群众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 / 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01	226.01	10	10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226.01	226.01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农房抗震加固改造, 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			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农房抗震加固改造, 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和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改造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分类分级	226.01万元	226.0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达标	达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抗震加固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15年	≥15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抗震加固改造户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9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分值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10	执行率 (B / 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资金	5	5		1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了广大群众防震减灾意识, 维修维护、补充了我县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标志标识及引导牌等设施的建设。充分利用了现有应急器材和场地设施, 提高了我县地震应急工作水平。			强化了广大群众防震减灾意识, 维修维护、补充了我县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标志标识及引导牌等设施的建设。充分利用了现有应急器材和场地设施, 提高了我县地震应急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避难场所	个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验收标准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	5万元	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了广大群众防震减灾意识	强化	强化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持续健康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地震应急工作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99%以上	99%以上	10	8	
总分						100	98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的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千阳县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专项债券发行使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300 万元,执行数 4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实施解决我县城区供热方面存在的问题,保证供热工作平稳、节能、高效运行。完成了西区供热站三台备用热源燃煤锅炉的整修、一次网换热站、及西区供热系统维修,保证了西区供热的正常运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更好的改善市容管理、物业、供暖、供气、城区排水防涝、绿化亮化城区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分值	千阳县市城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10	执行率 (B / 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00	430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资金	4300	4300		1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的实施效解决我县城区供热方面存在的问题, 保证供热工作平稳、节能、高效运行。完成了西区供热站三台备用热源燃煤锅炉的整修、一次网换热站、及西区供热系统维修, 保证了西区供热的正常运行。			项目的实施效解决我县城区供热方面存在的问题, 保证供热工作平稳、节能、高效运行。完成了西区供热站三台备用热源燃煤锅炉的整修、一次网换热站、及西区供热系统维修, 保证了西区供热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居民取暖质量	7624户	7624户	10	10	
			节约燃煤	0.45万吨	0.45万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验收标准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	4300万元	4300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条件和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空气质量提升	减少	减少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服务水平提升,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99%以上	99%以上	10	8	
总分						100	98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情况

3.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编制单位：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 年 9 月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4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751.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957.0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904.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33.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7.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3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10.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410.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24
	30			61	
总计	31	10,410.42	总计	62	10,410.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410.42	9,400.42					1,0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0	4.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57.33	2,947.33					1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37.73	637.73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36	125.3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00	5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6	2.3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1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1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58.60	1,858.6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58.60	1,858.60						
21208	国土海洋管理支出	451.00	451.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451.00	451.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4.00	1,904.00						
21303	水利	1,904.00	1,904.00						
2130319	江河湖泊水系综合整治	1,904.00	1,9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3.09	233.09					1,0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26.01	226.01					1,0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000.00						1,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6.01	226.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00	7.00						
22405	地震事务	7.00	7.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2.00	2.00						
2240507	地震应急救援	5.00	5.00						
229	其他支出	4,300.00	4,300.00						
22904	其他支出	4,300.00	4,300.00						
2290402	其他支出	4,300.00	4,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410.18	132.45	10,277.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0		4.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57.09	125.36	2,831.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37.73	125.36	512.36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36	125.3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00		5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6		2.3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76		9.7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76		9.7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58.60		1,858.6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58.60		1,858.60			
21208	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收入安排的支出	451.00		451.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451.00		451.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4.00		1,904.00			
21303	水利	1,904.00		1,904.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904.00		1,9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3.09	7.08	1,226.0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26.01		1,226.01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000.00		1,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6.01		226.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00		7.00			
22405	地震事务	7.00		7.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2.00		2.00			
2240507	地震应急救援	5.00		5.00			
229	其他支出	4,300.00		4,300.00			
22904	其他支出	4,300.00		4,300.00			
2290402	其他支出	4,300.00		4,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4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0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751.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0	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947.33	2,496.33	451.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904.00	1,904.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3.09	233.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00	7.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300.00		4,3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00.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400.42	4,649.42	4,751.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400.42	总计	64	9,400.42	4,649.42	4,75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49.42	132.45	4,516.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0		4.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6.33	125.36	2,370.9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37.73	125.36	512.36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36	125.3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00		5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6		2.3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58.60		1,858.6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58.60		1,858.6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4.00		1,904.00
21303	水利	1,904.00		1,904.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904.00		1,9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9	7.08	226.0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6.01		226.0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6.01		226.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00		7.00
22405	地震事务	7.00		7.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2.00		2.00
2240507	地震应急救援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55	30201	办公费	1.5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2.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8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9.20	30206	电费	0.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9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4	30208	取暖费	0.1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2.2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2.04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2	399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19.82	公用经费合计					12.6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51.00	4,751.00		4,75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1.00	451.00		45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1.00	451.00		451.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451.00	451.00		451.00	
229	其他支出		4,300.00	4,300.00		4,3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300.00	4,300.00		4,300.00	
2290402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300.00	4,300.00		4,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

10

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部门（单位）：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3				0.3			0.08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

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一、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附件：《2022 年千阳县城热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重点评价项目绩效报告》

2022 年千阳县城热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千阳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

作的通知》（千财绩效〔2023〕84号）《千阳县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千财绩效〔2021〕156号）等文件要求，我单位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工作计划，通过对比分析、严格评分、综合研判了千阳县城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资金整体支出绩效，现将事后续效评价的重大项目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依据千阳县财政局（千财预基〔2022〕9号）文件安排，拨付我单位2022年度千阳县城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4300万元，该项目为专项债券。截止5月18日，预算支出4300万元，支出进度为100%。

千阳县城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主管部门为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单位为千阳县城城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在千阳县东城区、西城区分别建设热源站，并在西城区新建2个换热站，对人民医院换热站和千阳县招待所换热站换热器等设备进行改造，对千阳县城城区内供热管网主管和支管进行改造。

（二）收入、支出、结余情况

1. 年度收入：2022年收入财政预算资金4300万元。其中：2022年千财预基〔2022〕9号文件，拨付2022年度千阳县

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全部到位资金 4300 万元。

2. 年度支出：千阳县城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 4300 万元。

3. 结余情况：已全部支出，无结余。

二、项目开展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于 2021 年 8 月立项，2021 年 9 月开始一期项目实施，2021 年 11 月 10 日完成一期项目施工内容，保证了西区供热正常。一期项目由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监理，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中标承建。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完成，11 月 15 日投入试运营。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2 年 4 月申请发行 4300 万元千阳县城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专项债券。全部用于千阳县城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目前，已向一期项目支付工程款 1452.27 万元，结余 2847.73 万元，用于改造项目二期项目。

3、财务管理情况：我单位严格按照《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等专项债券使用管理制度，按预算、按计划使用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的实施效解决我县城区供热方面存在的问题，保证供热

工作平稳、节能、高效运行。完成了西区供热站三台备用热源燃煤锅炉的整修、一次网换热站、及西区供热系统维修，保证了西区供热的正常运行，总投资 1613.63 万元。2022 年 10 月底前完成后续项目的施工，对东区、南区供暖系统及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按照国家法律、预算管理制度、专项债券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要求，对千阳县城區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财政专项债券支出绩效进行评价，旨在加强建设项目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对千阳县城區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财政专项债券支出绩效进行科学、公正评价。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体系：

1、评价原则。评价坚持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原则，“谁支出，谁自评”，职责明确，相互衔接。

2、评价体系。根据要求，对千阳县城區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立项申报、组织实施、资金管理效益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综合评判。

（三）绩效评价情况：

一是针对项目的实施方案邀请市供热中心专家依照我县供

热实际情况及系统运行情况进行现场评估，提出改造方案，保证了改造项目的实施达到预期效果。二是项目实施后，进一步改善了民生，满足了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特别是对供热工作的认可，不断增加城区用热户获得感和幸福感，为实现千阳绿色崛起、追赶超越目标做出教育贡献。项目建成投用以来，为彻底解决我县城区供热存在的问题，发挥了更加积极的作用。更进一步改善了供热效果。三是千阳县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立项，申报过程规范，各类手续齐全，各项指标明确，专项资金使用正确。

四、综合评价结论

2022 年度千阳县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预算编制及信息公开及时，管理较为规范，支出依据较为充分，使用合理，未出现截留和虚列支出的现象和问题；且职责履行到位，作用发挥充分，目标任务完成良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特别是对供热效果的认可，增加城区用热户获得感和幸福感。经自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指向明确，资金分配合理。项目的实施助推我县供热质量。千阳县城区供热清洁化及管网改造项目绩效监控评价为良好。一期项目完工后，解决了我县西区供热问题，受益西区用热户 7624 户。在供暖效果提升的同时较去年节约燃煤 0.45 万吨。彻底解决了我县供暖效果不佳问题，进一步改善民生，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

断增加城区用热户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西区住户室内温度较去年同期提升 5 度左右，供暖期间投诉较去年下降 87.99%。进一步助推了我县供热效果的提升，得到了社会的满意。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存在问题: 1. 一期项目造价有所提升。一期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材料价格浮动较大，工期紧等问题，工程所用设备较项目招标过程中暂定价提升较大，工程决算金额将超出招标价款。2. 二期项目进展受限。东城区棚改拆迁后所占土地的建设方案未确定；西新区目前增加供暖面积约 21 万平米，目前地建集团及保障中心计划建设的县人才公寓等工程初步方案还未确定，现无法计算新增入网面积，造成原改造方案无法满足将来的供暖要求，故二期项目推进迟缓。

建议: 1、要切实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树立绩效管理理念，构建厉行节约长效机制。2、加强对预算单位的培训，增强预算单位绩效意识，有效提高绩效目标编报的规范性和及时性。

千阳县城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